

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
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 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

项目单位： 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

委托单位： 白水县财政预算绩效中心

评价机构： 陕西永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提交日期： 2022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摘 要	1
一、基本情况	2
(一) 项目概况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5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4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6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8
五、存在的问题	19
六、建议	20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1
附件 2. 项目问题清单	23
附件 3. 满意度调查分析	24
附件 4. 项目现场照片	25

摘要

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依据中共白水县委办公室、白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白水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白办发〔2019〕29 号）等文件精神设立。项目主管单位为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由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实施。项目预算资金 7.13 万元，项目到位资金 7.13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 7.13 万元，已挪作经费使用。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打分，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71.5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中”。

存在的问题：绩效指标不合理；项目资金使用不符合规定的用途。建议：明确管理服务工作任务；按照预算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报告正文。

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的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白水县财政预算绩效中心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受白水县财政预算绩效中心委托，陕西永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评价小组，于 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7 月，对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字〔2019〕19号）精神，支持地方做好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财政部、国资委制定了《关于支持地方做好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20〕1号），由中央财政对地方接收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并实行社会化管理的管理服务费用给予适当补助。陕西省委、省政府制定了《陕西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陕办字〔2019〕117号）。中共白水县委、白水县人民政府按照中省市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工作文件要求，结合白水县实际情况，制定了《关于推进白水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方案》（白办发〔2019〕29号）。渭南市财政局以“渭财办预〔2020〕793号”、“渭财办预〔2020〕913号”文件分2次下达预算资金7.13万元，用于白水县2021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由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负责实施。

2. 项目主要内容

按照陕西省委、省政府制定了《陕西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陕办字〔2019〕117号），白水县辖区内渭南烟草白水分公司、邮政陕西省白水分公司、电信白水分公司等12家央企，蒲白矿业公司、白水新华书店公司、白水供电分公司等16家省属企业，共28家，退休人员3281人（2020年底），下划至白水有关镇（办）和社区。本项目涉及的实施单位为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企业退休人员548人。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主要内容有：①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提供社会保险政策咨询和各项查询服务；②配合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做好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工作，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③跟踪了解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生存状况，协助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经办机构进行领取养老金资格认证；④帮

助国有企业死亡退休人员的家属申请丧葬费和遗属抚恤金或工伤一至四级退休人员丧葬补助金等待遇，及时更新维护人员信息，并告知有关国有企业；⑤不定期对行动不便以及高龄、重病、孤寡、特困等国有企业退休人员进行走访慰问；⑥由政府指定的档案管理部门集中管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人事档案；⑦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中的党员经常开展组织活动，加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思想政治工作；⑧建立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健康档案，有计划地开展健康教育、疾病预防控制和保健工作，提供方便的医疗、护理和康复服务；⑨组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化体育活动，指导和帮助他们通过各种形式的社会公益活动发挥余热，开展自我管理和互助服务。

3. 项目实施情况

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主管部门为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由白水县城关街道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 3 个社区负责实施，项目资金用于社区日常经费。

4.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白水县财政局以“白财预函〔2021〕421号”下达城关街道办事处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7.13 万

元。

项目到位资金 7.13 万元。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为 0 元。

(3) 项目资金结余情况

项目结余资金 7.13 万元，已挪作经费使用。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设置的年度总体目标为：切实加强省属及省属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基础设施建设、力量配备和经费保障，进一步保障企业退休人员晚年生活和提高生活质量的重要举措，完善社会化保障体系。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目的主要包括全面掌握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形成重点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指导和督促单位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完善资金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到“花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

绩效评价重点主要包括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等。

(二) 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 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绩效评价工作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 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做出评价结论。

(7)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不得与项目相关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8) 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

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9) 保密原则。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渭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渭南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渭财发〔2020〕283号）、白水县政府关于印发《2021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白财函〔2022〕37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对一级指标细分为9个二级指标，对二级指标细分为19个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是指具体指标所占的分值，反映具体指标在指标体系中的重要性。本次绩效评价，对决策赋予15分的权重，过程35分，产出20分，效益30分，同时根据二、三级指标的重要性进行权重的分解。具体指标详见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由白水县政府组织实施，由其聘请第三方评价机构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组成评价小组。评价以

访谈、材料核查、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管理、综合效益等情况进行整体评价，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4. 评价结果等级划分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

10 号），渭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渭南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渭财发〔2020〕283 号），白水县政府关于印发《2021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白财函〔2022〕37 号）等，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结论分为四级：评价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小于 60 分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小组。由财政预算绩效中心、陕西永元会计师事务所和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组成评价工作小组。财政预算绩效中心统一组织，召开绩效评价工作集中进点布置会即业务培训会，明确工作任务、绩效评价流程、时间安排，评价小组依据评价工作安排及时下发重点绩效评价通知。

（2）收集评价相关资料。评价组长负责督促被评价单位，及时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目标完成情况印证资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立项、执行、政策调整过程、管理组织实施等基础资料。并做好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资料收集工作顺利进行。

（3）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组长负责召集专家和小组成员，根据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结合评价对象属性和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等内容，

形成评价工作计划。有明确服务对象的项目，要研究制定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做好评价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阶段

(1) 掌握项目实施基本情况。评价小组深入被评价单位，听取项目单位关于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实施效果等情况汇报，实际核查项目立项、实施、竣工验收、财务决算、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等资料，整理数据文本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2) 核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小组对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并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及时补充缺失的资料，核实查证全部资料后，开展现场勘查，座谈询问、发放调查问卷，按程序进行项目重点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分析，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绩效评价依照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政策以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评价查证或者认定的事实，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对绩效情况进行写实性描述。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比较突出的、创新性、建设性的做法进行总结，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原因进行分析，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4. 撰写报告阶段

(1) 整理复核资料。根据资料的审核情况，结合现场

勘查，评价小组按工作分工，整理评价所需的基本资料和数据。

(2) 形成初步结论。按照专项资金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由聘请专家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对本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形成初步结论。

(3) 反馈征求意见。评价小组将评价的初步结论，统一交财政预算绩效中心，并由其负责反馈到资金主管部门，征求对被评价单位意见。

(4) 完成正式报告。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聘请专家负责撰写形成正式报告，按照白水县政府关于印发《2021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白财函〔2022〕37号）要求，白水县政府预算绩效中心汇总后将评价结果上报白水县政府党组。

5. 评价结果反馈阶段

绩效评价结束后，由评价小组会同聘请专家提出整改建议，业务股室审定后，将评价报告反馈给资金使用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并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通过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打分，白水县政府2021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得分为 71.5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中”，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3.5	90%
过程	35	18	51%
产出	20	20	100%
效益	30	20	67%
合计	100	71.5	72%
绩效评价得分：71.5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中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实得 13.5 分）

1. 项目立项（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白水县 2021 年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依据中共白水县委办公室、白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白水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白办发〔2019〕29 号）等文件精神设立。项目主管单位为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由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实施，属于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与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 3 个社区履职所需。

综上，本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 3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项目资金由省级财政向市级财政分配，市级财政下达至白水县财政局，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申请，白水县财政局核定后下达预算。

综上，本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 3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5 分，实得 3.5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项目设置的年度总体目标为：切实加强省属及省属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基础设施建设、力量配备和经费保障，进一步保障企业退休人员晚年生活和提高生活质量的重要举措，完善社会化保障体系，绩效指标合理。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实得 1.5 分）

白水县城关办事处在向白水县财政局申报项目资金前，未对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进行计划，管理服务任务不明确，绩效指标不够明确、细化、量化，评价扣 1.5 分。

综上，本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 1.5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按照 2021 年每年每人 130 元的补助标准，企业退休人员 548 人，申请 2021 年下划企业退

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7.13 万元，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和严谨。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结合辖区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情况，分配泰山庙社区 2 万元，彭衙社区 2 万元，环南社区 3.13 万元。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35 分，实得 18 分）

1. 资金管理（满分 19 分，实得 4 分）

(1) 资金到位率（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项目预算资金 7.1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13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综上，本指标满分 4 分，评价得 4 分。

(2) 预算执行率（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项目到位资金 7.13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0。

综上，本指标满分 4 分，评价得 0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6 分，实得 0 分）

补助项目资金用于①泰山庙社区支出 2 万元，用于社区门楼拆除费用；②彭衙社区支出 2 万元，用于庆祝建党 100 周年文艺晚会舞台搭建、舞蹈鞋、服装、裤子及前往延安红

色革命基地学习费用；③环南社区支出 1.81 万元，用于老虎沟畔安装铁丝网、环境卫生整治租车、环南村安装健身器材及人工费用等。3 个社区合计支出 5.81 万元，与本项目无关，不符合项目批复的用途，评价扣 6 分。

综上，本指标满分 6 分，评价得 0 分。

(4) 财务监控有效性（满分 5 分，实得 0 分）

项目资金由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主管领导审批后拨付至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3 个社区出纳、会计、负责人审批后向城关街道办事处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中心报账审批后进行支付。项目资金拨付虽然有相应审批，但是资金用于非本项目支出，财务监控失效，评价扣 5 分。

综上，本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 0 分。

2. 实施管理（满分 16 分，实得 14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中共白水县委办公室、白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白水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方案》（白办发〔2019〕29 号），方案主要内容包括工作任务、工作措施、工作步骤、工作要求等内容，方案内容全面、明确。

综上，本指标满分 6 分，评价得 6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5 分，实得 3 分）

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按照政策法规审核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 3 个社区报送的资料，由主管领导审批后，通过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零余额专户进行资金

拨付，3个社区向城关街道办事处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中心报账审批后进行资金支付。资金挪作他用，制度执行不够充分有效。评价扣2分。

综上，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3分。

(3) 项目质量可控性（满分5分，实得5分）

白水县剥离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全县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但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与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3个社区均制定了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实施方案，方案的主要内容包括社区社会化管理工作形式、社区机构设置和分工等。项目采取了相应的工作流程及技术措施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综上，本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5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满分20分，实得20分）

1. 产出数量（满分7分，实得7分）

(1) 泰山庙社区实际完成情况（满分2分，实得2分）

泰山庙社区对行动不便、高龄、孤寡的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尽心过了慰问；为下划企业退休人员进行了年检认证，及时更新维护退休人员信息；组织下划企业退休人员中的党员开展组织活动。

综上，本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2分。

(2) 彭衙社区实际完成情况（满分2分，实得2分）

彭衙社区开展了“奋进新时代、欢渡重阳节”赠书活动、庆祝建党100周年文艺汇演等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服务相关活动。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3) 环南社区实际完成情况（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环南社区对行动不便、高龄、孤寡的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尽心过了慰问；为下划企业退休人员进行了年检认证，及时更新维护退休人员信息；组织下划企业退休人员中的党员开展组织活动。

综上，本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 3 分。

2. 产出质量（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1) 泰山庙社区质量达标情况（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泰山庙社区按照相关政策规定的工作内容进行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符合项目的质量要求。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2) 彭衙社区质量达标情况（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彭衙社区按照相关政策规定的工作内容进行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符合项目的质量要求。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3) 环南社区质量达标情况（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环南社区按照相关政策规定的工作内容进行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符合项目的质量要求。

综上，本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 3 分。

3. 产出时效（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1) 泰山庙社区完成及时情况（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泰山庙社区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计划 2021 年底前完成，实际已完成，符合规定的时限要求。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2) 彭衙社区完成及时情况（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彭衙社区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计划 2021 年底前完成，实际已完成，符合规定的时限要求。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3) 环南社区完成及时情况（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环南社区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计划 2021 年底前完成，实际已完成，符合规定的时限要求。

综上，本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 2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30 分，实得 20 分）

1. 社会效益（满分 10 分，实得 5 分）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提升了退休人员的生活水平，促进了社会的发展和进步，使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模式得到优化，保障企业退休人员晚年生活水平，完善退休人员社会保障体系。但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 3 个社区均未将补助资金用于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项目预期的社会效益不能发挥。评价扣 5 分。

综上，本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 5 分。

2. 可持续性影响（满分 10 分，实得 5 分）

传统企业退休人员的管理模式转变为社会化管理，有利

于提升政府事务能效，促进建设和谐发展社会。实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既有助于减轻国有企业的负担，也有助于让退休人员享受更均等化的服务。通过街道、社区的社会化管理服务，能够更加专业化的完善对老年人的服务，为应对未来老龄化社会摸索出一条切实可行的路径。但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 3 个社区均未将补助资金用于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预期的效益不能及时、完整的实现，项目的可持续影响力不能发挥，评价扣 5 分。

综上，本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 5 分。

3. 满意度（满分 10 分，实得 10 分）

本次绩效评价，我们向经办机构发放问卷调查 40 份，针对项目的知悉情况、现状改善情况、项目具体内容知悉情况、经办服务机构满意度情况、财政投入力度情况五个方面进行调查。我们对收回的问卷进行打分统计，本次收回问卷 40 份，社会公众满意度平均分为 90 分。经办机构对项目实施过程及效果等普遍感到满意。

综上，本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 10 分。

五、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指标不明确

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在向白水县政府申报项目资金前，未对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进行计

划，管理服务任务不明确，绩效指标不明确。

（二）项目资金使用不符合规定的用途

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 3 个社区项目支出均与本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补助资金项目无关，不符合项目批复的用途。

六、建议

（一）明确管理服务工作任务

建议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在向白水县财政局申报项目资金前，在了解下划企业退休人员意愿的基础上，列出工作计划，明确管理服务工作任务，确定项目的数量指标。

（二）按照预算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

建议泰山庙社区、彭衙社区、环南社区 3 个社区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杜绝专项资金的挪用；白水县城关街道办事处加强对下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使用日常监督检查；财政部门加强资金使用考核。

-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 项目问题清单
 3. 满意度调查分析
 4. 项目现场照片

陕西永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2 日